

袁行霈 主編

國學研究文萃

史學卷

北京大學出版社
BEIJING UNIVERSITY PRESS



袁行霈 主編

國學研究文萃

史學卷



北京大學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國學研究文萃. 史學卷/袁行霈主編. —北京: 北京大學出版社, 2018. 5

ISBN 978-7-301-29090-3

I. ①國… II. ①袁… III. ①社會科學—中國—文集②史學—中國—文集
IV. ①C53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17)第 328490 號

- | | |
|-------|--|
| 書名 | 國學研究文萃·史學卷
GUOXUE YANJIU WENCUI · SHIXUE JUAN |
| 著作責任者 | 袁行霈 主編 |
| 責任編輯 | 周粟 |
| 標準書號 | ISBN 978-7-301-29090-3 |
| 出版發行 | 北京大學出版社 |
| 地址 | 北京市海淀區成府路 205 號 100871 |
| 網址 | http://www.pup.cn 新浪微博: @北京大學出版社 |
| 電子信箱 | dianjiwenhua@163.com |
| 電話 | 郵購部 62752015 發行部 62750672 編輯部 62756449 |
| 印刷者 |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
| 經銷者 | 新華書店
787 毫米 × 1092 毫米 16 開本 41 印張 655 千字
2018 年 5 月第 1 版 2018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
| 定價 | 161.00 圓 |

未經許可, 不得以任何方式複製或抄襲本書之部分或全部內容。

版權所有, 侵權必究

舉報電話: 010-62752024 電子信箱: fd@pup.pku.edu.cn

圖書如有印裝質量問題, 請與出版部聯繫, 電話: 010-62756370

發刊辭

不管願不願承認，也不管是不是喜歡，我們每天都生活在自己國家的文化傳統之中，並以自己的言談行為顯示着這個傳統的或優或劣的特色。而國學作為固有文化傳統深層的部分，已經滲進民衆的心靈，直接間接地參與現實生活。因此，有識之士莫不疾呼弘揚我中華優秀的傳統文化，以輔助現代化事業——這實在是遠見卓識。

中國悠久的文化傳統不是一潭止水，它宛若滾滾不盡的江河，不斷納入支流，或直或曲，或速或緩，或漲或落，變動不居。國學也是這樣，漢有漢學，宋有宋學，今後則必有以今之時代命名的學派。歷史悠久的國學只有不斷以新的形態代替舊的形態，才能永葆青春。

若論國學的演進，近一百年最為急劇。1898年創立京師大學堂，1905年宣佈廢除科舉，相繼發生的這兩件事的意義，隨着歲月的推移將越來越證明其重要。這不僅是中國教育史上的一大變革，也促使中國學術史掀開新的一頁。中國的學術界從此更自覺地給世界各國的思想、文化、科學、技術留出一席之地，同時也以面向世界的新姿態審視自己數千年來固有的傳統，以建設新的學術與文化。而京師大學堂和它的後身北京大學遂成為承擔這一歷史任務的強有力的肩膀。五四運動剛過，1920年魯迅就應校長蔡元培之聘在北京大學講授中國小說史。從此，被視為“小道”的小說登上了大雅之堂，他的講義《中國小說史略》作為中國小說史的開山之作，為傳統的國學輸入了新的血液。中國原先雖有《宋元學案》《明儒學案》之類講述某一朝代儒學師承和派別的傑出著作，但沒有以近代方法編寫的中國哲學通史，有之，則始自胡適在北京大學的講義《中國哲學史大綱》（上卷）。清內閣大庫檔案的整理與研究，歌謠的徵集與研究，風俗的調查與研究，都是從北大發軔的；中國最早的考古學研究室

也是在北大建立的。北京大學將一大批新的學者推上講壇，同時也把其中一些人造就成爲一代新的國學大師。正是在他們手裏，古老的國學呈現出新的氣派。北京大學於是也奠定了自己在學術界無可爭議的崇高地位。

近半個世紀，“國學”這個詞雖然罕用了，但仍有許多國學研究者在辛勤地耕耘着。特別是這十幾年來，因爲有了日趨良好的生態環境，國學研究遂亦出現蓬勃發展的新局面。事實已經證明並將繼續證明，綿延了數千年的中華文化不會衰落也不能衰落，正如偉大的中華民族不會衰落也不能衰落一樣。植根於中華大地的國學，必將抖落身上的塵埃，吸取各國優秀文化的營養，以其扶疏的枝葉向全世界展現旺盛的生命力。而世界各國人民也會更加珍視中國寶貴的文化遺產，吸取對他們有用的精華，以豐富他們自己。今後，北京大學的學者將一如既往作出應有的歷史性的貢獻。

有鑒於是，我們創辦這份《國學研究》！

袁行霈

1992年6月1日

目 錄

發刊辭..... 袁行霈(1)

《左傳》與孔子..... 吳榮曾(1)

史官主書主法之責與官僚政治之演生..... 閻步克(11)

“禮治”秩序與士大夫政治的淵源..... 閻步克(47)

海曲鹽官兩千年史事八議..... 張傳璽(86)

《春秋》與“漢道”

——董仲舒“以德化民”說再探..... 陳蘇鎮(108)

有關《史記》崇儒的幾個問題..... 祝總斌(130)

北魏後宮子貴母死之制的形成和演變..... 田餘慶(152)

北朝隋唐粟特人之遷徙及其聚落..... 榮新江(196)

王仁事蹟與世系考..... 潘吉星(254)

《貞觀政要》與貞觀君臣論治..... 吳宗國(284)

試論唐代前期的河西節度使..... 王永興(310)

試論我國古代吏胥的特殊作用及官、吏制衡機制..... 祝總斌(341)

級別、類型與品位、職位

——論唐前期職事官的經濟待遇結構..... 葉 燁(366)

由草原突厥石人看東西文化交流..... 王小甫(384)

印度眼科醫術傳入中國考..... 季羨林(403)

再讀晚唐蘇諒妻馬氏雙語墓誌..... 張廣達(409)

遼代《韓德昌墓誌銘》和《耶律(韓)

高十墓誌銘》考釋..... 劉鳳翥 清格勒(430)

《辨姦論》真偽問題的重提與再判	鄧廣銘(453)
試論宋朝的“祖宗之法”:以北宋時期為中心	鄧小南(476)
女真的漢化道路與大金帝國的覆亡	劉浦江(507)
元朝詔敕制度研究	張 帆(542)
關於元代四等人制下的科舉取士	余大鈞(592)
歐洲所藏部分中文古地圖的調查與研究	李孝聰(616)
後 記	(652)

《左傳》與孔子

吳榮曾

儒家一向對《春秋》較為重視。因為藉助於具體歷史來闡明儒家理論，比“空言說經”更為有效。經過孔子等人的提倡，戰國時《春秋》已成為儒者經常研習的要籍，《荀子·勸學篇》把《春秋》和《詩》《書》並列一起就說明了這點。經過許多人的努力，戰國時出現不少儒家解釋、評述歷史的著作，正如《漢書·藝文志》所說：“末世口說流行，故有公羊、穀梁、鄒、夾之《傳》。”可見戰國時《春秋》之學已經形成，而且還有了發展。

儒學是戰國時顯學之一，而儒家之祖的孔子，從此也確立起他的權威地位。諸子作品如《孟子》《荀子》都經常引用孔子的話，或是對其作出種種的頌揚。這在《公羊》《穀梁》《左傳》之中也是如此。韓非說當時“孔子、墨子俱道堯、舜而取捨不同”，所謂的“取捨不同”，也適用於當時人對孔子的評價。由於儒家內部已分裂成不同的派別，所以在各家書中出現的孔子，其面貌與性格也不盡相同。

《左傳》一書的思想傾向，屬於儒家範疇無疑。如輕天命鬼神而重人事，治國方面強調仁政和德治，以及主張君主要行“三年之喪”，等等^①。因而作者對孔子的尊崇也是可以理解的。書中不僅引用不少孔子的言論，而且還把孔子作為春秋時的一個歷史人物而載入書中。值得注意的是，見於《左傳》中的孔子，其行為或思想準則都和《論語》《孟子》中所出現者不易合拍。現在從書中找出以下幾例加以說明。

吳榮曾，北京大學歷史學系。原載《國學研究》第5卷，1998年4月。

一 孔子對趙盾的評論

魯宣公二年，晉靈公被趙穿所殺，晉史董狐秉筆直書，以為靈公之死，趙盾應負主要責任。而左氏引用了孔子的話，一方面肯定了董狐的“書法不隱”，另一方面則說趙盾是“古之良大夫也”，“為法受惡，惜也，越境乃免。”其實，這一事件很清楚，趙穿受趙盾的指使而殺靈公，故晉史董狐譴責趙盾的這一罪惡。當然，這對於左氏來說，是一個不好處理的難題，因為既要表彰董狐的公正不阿精神，又不敢對趙盾有所指責，於是只好引用孔子的一段話，將這一矛盾遮蓋起來。

左氏這一手法並不高明，很容易引起讀者的反感，如朱熹就對此提出了尖銳的批評：

左氏見識甚卑，云孔子曰：“惜哉！越境乃免。”如此則專是迴避，佔便宜者得計，聖人作《春秋》而亂臣賊子懼，豈反為之解免耶？^②

朱熹指出左氏用“越境乃免”來為趙盾辯護，實在可笑，他以此來說明左氏“見識甚卑”。既然說這種話的人表明其見識淺陋，而又說這是出於孔子之口，這點尤使人無法理解。實際上在朱熹以前的劉敞，就說：“吾以為此非仲尼之言。”^③後來南宋時的黃仲炎也有此看法，他說：“不知非孔子之言也。”^④他們都不相信孔子會說這樣的話。

清代學者多採納宋人有關此問題的看法，而且還展開了更深的探討。如萬斯大表達了如下的意見：

（靈公）不堪趙盾之專，因欲殺之，盾知身在必不相容，而大權久握，不容中失，遂萌逆節。已偽亡而穿行事，陽收其實而陰避其名。豈知亡不越境，反不討賊，早為董狐兩語斷定。左氏惑於邪說，乃託仲尼之言以賢趙盾。^⑤

萬氏以為“越境乃免”之類的話，不大可能是孔子所說，或許出自左氏之偽託。由於這類話見識太低，故從宋到清，不少學者都不相信，他們異口同聲地說，這不像出自孔子之口。這種看法甚至也為清代官修的經注所接受，如清乾隆時

的《御纂春秋直解》認為：

盾不與弑，雖不出亡，猶將宥之；果弑，雖逃海濱，豈能解免哉！

同時也指出，“越境乃免”，“非孔子之言也”。

左氏為何要借用所謂孔子的話來為趙盾的行為辯護，這在當時可能受到具體的利害關係所驅迫。清人毛大可曾說：“此實左氏懾強趙之名，疏盾功德，因妄為此言。”^⑥此話確實觸及到事情的本質，萬斯大也發表了和毛氏類似的見解：

蓋左氏生春秋後，目睹七國將興，每於其先世之見於春秋者必預著其祥，曲為之說。如陳氏謂“五世其昌”，“八世莫京”，魏氏則謂“公侯子孫，必復其始”。而趙盾弑君，更為多方解免，不顧聖經之書法。先儒謂其好以成敗論人，而是非謬於聖人，良不誣也。^⑦

萬氏揭示出左氏崇尚勢利的政治態度，不過這也是當時的實際情況。《漢書·藝文志》早就說過，以為史官“隱其書而不宣，所以免時難也”。表明像左氏這樣的史家，對於強國之君的先代，只能曲筆袒護，否則恐會遇到不測之禍。近人為了證實《左傳》或許出於吳起之手，從書中摘引出一些頌美魏氏的話。實際上左氏對各個大國之君都不敢得罪，不獨魏國而已。

二 孔子對洩冶的評論

魯宣公九年，陳靈公君臣宣淫於朝，洩冶為此而向靈公諫議，靈公不從而殺之。左氏引用孔子之言以表示對這一事件的看法。孔子僅引《詩·大雅》的“民之多辟，無自立辟”兩句。杜預以為孔子引《詩》的目的是要表達“國無道，危行言孫（遜）”的意思。就是說孔子對洩冶的行動並不贊成，責備他不識時務，自取其咎。後來《孔子家語·子路初見》也載其事，而且更加詳細地說明了孔子的意圖：

子貢曰：陳靈公宣淫於朝，洩冶正諫而殺之，是與比干諫而死同，可謂仁乎？子曰：比干於紂親則諸父，官則少師，忠報之心在於宗廟而已，固必以死爭之，冀身之後，紂將悔悟，其本志情在於仁者也。洩冶之於靈公，位

在大夫，無骨肉之親，懷寵不去，仕於亂朝，以區區之一身，欲正一國之淫昏，死而無益，可謂狷矣！

唐孔穎達在《春秋左傳正義》中基本附和了杜注的解釋，而且還引用上引《家語》來加強其論據。但從《左傳》到《家語》，從杜預到孔穎達，他們對洩冶的指責並沒有太大的說服力，所以引起後人對《左傳》的不少非難。如清顧棟高在其《杜注正訛》中寫道：

杜注洩冶直諫於淫亂之朝以取死，故書名。孔疏因謂“進無匡濟遠策，退不危行言遜，死而無益，賤之”。按此論有傷名教，如是是以緘默苟容者為賢，以捐軀犯難者為不肖也，則亂世何賴有君子哉！《左傳》假託孔子之言，而《正義》復引《家語》謂孔子論此事洩冶不得同於比干。是朝廷自一、二宗族外，舉無一可諫者也。^⑧

《家語》說洩冶非公族，故不同於比干，自然不應和比干一樣地去直諫。顧棟高以為這樣說很沒有道理。萬斯大也為此而感到憤憤不平，他說：

持論最不平者，莫如陳靈淫亂，洩冶諫殺，而先儒反罪洩冶，謬矣！^⑨

萬氏以為“先儒反罪洩冶”，十分地錯誤，這樣就顛倒了是非和善惡。清代的《欽定春秋傳說彙纂》更深地剖析了這點：

鄙夫藉口緘默以取容，即見危而避害，墮犯顏敢諫之氣，長頑鈍無恥之風。

確實，《左傳》貶低洩冶所起的效果，將是鼓勵人們去明哲保身，這是左氏崇尚功利的一種表現，和儒家提倡的為義而犧牲個人利益的精神有點格格不入。

三 孔子墮三都

《左傳》記孔子墮三都以表彰他治魯所取得的政績。但《春秋》定公十二年記“叔孫州仇帥師墮郈”，“季孫斯、仲孫何忌帥師墮費”，並未提到孔子。而《左傳》所記較詳細，後來的《孔子家語·相魯》也記此事。《史記》就是根據以上材料並加以渲染。從《左傳》到《家語》《史記》，孔子在墮三都事件中的地

位、作用也在不斷地升級。後來不少學者對以上幾書中的有關記載產生了懷疑。現在先看一看宋葉夢得對孔子墮三都的看法：

仲由季氏宰爾，何與魯事而並毀三都？經書叔孫州仇帥師墮郕，季孫斯、仲孫何忌帥師墮費，則非仲由審矣，按《家語》孔子言於定公曰“臣無藏甲，大夫無百雉之城”，使仲由為季氏宰墮三都，此蓋齊東野人之言，欲歸美孔子而不知其義者。

使孔子欲正三家，必有其道矣，何至使仲由為之？況墮之而不服，幾危其君，而成又率以叛，雖妄人不為也。此正所謂“孔子行乎季孫，三月不違”者。^⑩

葉氏據當時魯的情勢，以為孔子、仲由不可能在墮三都事件中起如此重要的作用。他對《左傳》或《家語》所記，斥之為“齊東野語”。

清梁玉繩對史籍上所記之“墮三都”，其可信程度如何，也以為大有問題，他說：

但考《左傳》，侯犯以郕叛，公山不狃以費叛，郕、費之墮，叔、季自墮之。郕、費不叛，則二氏方欲資為保障，即欲墮之，其將能乎？觀圍成弗克，可見已。乃《左傳》述此事一若墮郕及費皆出孔子、仲由之謀。左氏作之，《公羊》附之，史公信之。而三言成實，豈情也哉！^⑪

葉、梁都認為《左傳》中墮三都一事有些失實，造成的原因則和左氏誇大孔子的作用有關，而產生的效果並不好，至少不能拔高孔子的形象，葉夢得所云：“此亦尊孔子而反卑者也。”^⑫可謂是中肯的評語。

四 夾谷之會中的孔子

左氏記夾谷之會，又表彰了孔子在對外方面力挫強齊的功勞。似乎這和墮三都都成為孔子一生中最值得大書特書的榮耀行動。

不過後世的不少學者也對夾谷之會持懷疑態度。由於孔子當時身份為士，而魯國的執國柄者皆為公族出身的世卿，孔子似不可能是凌駕於三家以上的鐵腕人物。但有人就為此而設法辯解，如清全祖望認為孔子也具有卿的身

份，理由是當時孔子已身為魯相，為相者必定非卿莫屬。不過魯國庶姓的士不可能升至卿位，而全氏以為此乃“破格而用之者也”^⑬。他這些說法不合古制，因此難以成立。也有人從“攝”字上做文章，如清人胡寅以為：“愚按春秋時相必以卿，孔子以中都宰相，故曰攝。後儒考古不明，以此為相國之任，而謂孔子為卿，誤矣！”^⑭胡氏以為孔子為士而不可能居相職，只可為攝相，須知春秋時的相，職位不高，只是國君的隨從，和戰國時居宰輔之職的相邦不同。故孔子不論是相或攝相都不能左右魯政。關於這點，宋人黃仲炎就提出過他的看法：

夾谷之會，孔子相禮，蓋見於《左氏》《穀梁》雜記，而《論語》、軻書未嘗及也。使孔子實相此禮，當其時以齊人為魯疆場之虞而求免焉以會之，何足為誇詒哉！觀《春秋》書公會齊侯於夾谷，猶公會齊侯於贏之類，皆諸侯私會焉爾。彼俗儒竊意聖人舉動宜異乎常人，況儼相會同必有赫赫之效，於是侈張其狀，如所謂“視歸乎齊侯”，命司馬行法斬優施、卻萊夷、索汶陽田等事，皆不足信之談爾。使實可信，則仲尼之智數風采，不過如魯曹沫、趙藺相如，能面折齊、秦之君於柯、澠池之事，似非聖人氣象也。

方齊景公欲攘晉之霸，急於求諸侯，以魯未附齊，故成仇敵，今既平而會，將善魯以勸來者，何至以兵劫魯侯也。況魯政制於三家，而魯侯特擁虛器於其上爾，齊劫魯侯亦何為者？通《春秋》考之，齊侯會盟多矣，固未嘗有衷甲之變也。今觀左氏載犁彌言於齊侯曰：“孔丘知禮而無勇，若劫之，必得志。”則是魯用孔子反為齊人所輕而召其變也。……由此觀之，凡侈言夾谷之功者，皆淺心陋識未聞孔子之道者也。^⑮

黃氏以為夾谷之會不過是兩國君主間的私會，而《左傳》則“侈張其狀”，如說孔子斬優施、卻萊夷等等，這都是添枝加葉的內容，並相應地給孔子注入智勇的表現。殊不知這樣一來，把孔子塑造成和曹沫、藺相如相似的人物，從《論語》等書中找不到孔子具備這樣的性格。因而夾谷之會中的孔子，使人產生失真的感覺。黃氏指出這是作者“見識淺陋”所致，他的說法具有一定的說服力。在他以前，葉夢得就曾說過：“以吾觀之，此非聖人之事，不足為孔子之美。好事者為之，其實無有也。”^⑯葉也不信夾谷之會真有其事，當是出於好事者的杜撰。清梁玉繩以為各書記載的夾谷之會並不一致，他說：“《左》《穀》述此事各異，《史》合採二《傳》又不同。蓋夾谷之會，當世樂道之，後人侈論之，故其言

殊。”^⑮可見故事是經過不同時代的人增飾而成的。左氏“侈張”孔子的效果並不好，正如清方苞所說：“左氏欲大聖人而反小之。”^⑯

五 孔子的寬猛相濟

《左傳》昭公二十年，記鄭國的子大叔興徒兵攻殺萑苻之盜。孔子聽說後的反應是：“善哉！政寬則民慢，慢則糾之以猛，猛則民殘，殘則施之以寬，寬以濟猛，猛以濟寬，政是以和。”對民寬惠，這確是孔子一貫的主張。所謂猛，是指刑殺而言，《論語》中並無孔子強調用刑以治國的記述，當然也沒有寬猛相結合的思想。值得注意的是，《左傳》中時時流露出這一觀念，如《左傳》昭公六年，鄭人鑄刑書，晉叔向給子產的信中說先王爲了“懼民有爭心”，“是故閑之以義，糾之以政，行之以禮，守之以信，奉之以仁”，“嚴斷刑罰，以威其淫”。這和孔子的寬猛相濟的意思一樣，也是在強調君主對百姓軟硬兼施的重要性。既然孔子並無這種想法，比孔子時代還早一些的叔向似乎也不會有。如果說這反映了《左傳》作者的政治傾向，可能比較的符合實際。

戰國時期因社會形勢的變化，用刑深刻成爲各國的普遍現象。孔孟的突出王道德治，很難適合於當時的政治需要，而刑德兼用的思想頗得時君世主的認同。像荀子就認爲治國治民應該是禮、刑並重。他經常提刑罰，而且還認爲要用嚴刑才能解決問題，這是和孔孟明顯不同之處。當然，他以爲德治也仍是重要的。他說君主一方面應慈愛百姓，另一方面又須“漸慶賞以先之，嚴刑罰以防之”。這種主張和《左傳》中的寬猛相濟基本一致。不過《左傳》成書年代要早於《荀子》，可知這種思路在荀子以前就有了。劉向《別錄》中曾有關於《左傳》傳授的歷史，說是“左丘明授曾申，曾申授吳起”，以後幾傳之後到荀卿，“荀卿傳張蒼”^⑰。這一記載是否可信，我們今天還難以判斷。在寬猛問題的看法上，荀子同於《左傳》，荀子似受過《左傳》的影響，《別錄》說荀子曾傳授過《左傳》，看來也並非毫無道理。

戰國時人們常要利用孔子的聲名來爲自己謀取好處。有人就根據自己的思想來改塑孔子的形象，或者把自己的主張冒充爲孔子所說過的話，在《韓非子》的《內儲說上·七術》中就可找出以下幾例：

1. 魯人燒積澤，天北風，火南倚，恐燒國，哀公懼，自將衆趣救火。左右無人，盡逐獸而火不救。……於是仲尼下令曰：不救火者，比降北之罪，逐獸者，比入禁之罪。

2. 殷之法，刑棄灰於街者，子貢以爲重，問之仲尼，仲尼曰：知治之道也。夫棄灰於街必掩人，掩人必怒，怒則鬥，鬥必三族相殘也，此殘三族之道也，雖刑之可也。且夫重罰者人之所惡也，而無棄灰，人之所易也。使人行之所易，而無離所惡，此治之道。

例1是說孔子用重刑，百姓就會俯首聽命。例2是說用重罰去懲治犯輕罪者。《內儲說上·七術》又引商鞅的名言：“行刑重其輕者，輕者不至，重者不來，是謂以刑去刑。”居然孔子也和商鞅一樣，是輕罪重刑的擁護者，使孔子成爲商鞅類型的法家人物。像這樣隨心所欲地去改扮古人的面貌，實際上《左傳》已邁出了第一步。

從《左傳》看出，左氏屬於儒家，但在對不少問題的看法上已和醇正的儒家有了一定的距離。戰國時期由於社會急劇地發生深刻的變化，形形色色的思想主張也隨之涌現而出。儒家曾分化出不同的派別，他們不可能都按孔孟的腔調說話。當時出於現實的需要，像主張法治、重視刑罰已成爲一種社會思潮，這對儒家也產生了重大的影響，前人以爲《公羊》在這方面的傾向就十分明顯。通過前面的不少例證，知道《左傳》也不例外。儘管《公羊》《左傳》的作者都站在儒家立場上，但不可能不被打上時代的烙印。關於這點，朱熹早有覺察，他說：“如《左傳》之文，自有縱橫意思。”^②他把儒家思想的標準定位於孔孟，因而覺得《左傳》一書帶有縱橫家或法家的色彩。

《左傳》重視功利也是它的一大特色。孔孟哲學要求人們輕利而重義。但在戰國時期，正是“爭於力氣”“上下交征利”的時代，《史記·貨殖列傳》甚至認爲社會上各行各業人的活動都以利爲驅動力。因而當時只講義而不講利很難行得通。《左傳》中強調和重視功利的現象很突出，朱熹認爲：

《左傳》是一個審利之幾善避就底人，所以其有貶死節之人。^③

左氏之病，是以成敗論是非，而不本於義理之心，當謂左氏是個猾頭熟事、趨炎附勢之人。^④

朱熹站在道學的立場，故對左氏作出了極為尖刻的批評，不免有些苛責於古人了。但他所指出的也確是事實。戰國時看重功利已是社會風尚，其結果會導致人們對道義、忠貞的輕視和蔑棄，而後來的韓非甚至公開宣揚這種行為規範，如認為“害身而利國，臣弗為也”。這和左氏譏刺洩治白白去送死屬於同一論調，和儒家的為了仁義而犧牲個人利益的觀點正好相反。這種極端的思想，使得韓非成為諸子中力倡非道德主義的典型人物。值得注意的是，韓非的鼓吹重刑和功利的思想，在《左傳》中都可找到它的萌芽狀態。這也看出戰國時法家和儒家之間有着一定的淵源關係。

《左傳》中所記孔子事跡及其言論，前人以為都不大可信。而顧頡剛先生則以為“所謂‘仲尼曰’者，皆《左傳》作者託仲尼之名以自述也”^②。戰國時孔子名氣很大，他的故事流傳頗廣，而且有的已有些演義化了。他的言論，各書競相徵引，真真假假，不易辨別。見於《左傳》者，有的或許出於左氏假託，有的也可能引自他書。不論何種情況，都很難將其作為研究孔子的原始材料。但從這些記載可以更好地瞭解作者的政治觀點和處世態度。

注 釋

- ① 《左傳》昭公十一年：“有三年之喪而無一日之感。”這是《左傳》相信喪必三年之證據。《墨子·非儒》云：“儒家之禮，喪父母三年，其妻、後子三年……”可見墨家對儒家行三年之喪而表示反對。《韓非子·顯學》稱墨家服喪三月，而“儒者破家而葬，服喪三年”，法家也非議儒家三年之喪。
- ② 《五經朱子語類》春秋部分，清雍正刻本。
- ③ 劉敞《春秋權衡》卷五，臺灣世界書局影印《四庫全書薈要》本第三二冊。
- ④ 黃仲炎《春秋通說》卷八，《四庫全書薈要》本第三六冊。
- ⑤ 萬斯大《學春秋隨筆》，清咸豐十年刻《皇清經解》本第一四卷。
- ⑥ 《皇朝五經彙解》卷二一八引，清光緒鴻文堂石印本。
- ⑦ 同注⑤。
- ⑧ 同注⑥。
- ⑨ 同注⑤。
- ⑩ 《春秋左傳讞》卷九，上海，商務印書館《四庫珍本》初集。
- ⑪ 梁玉繩《史記志疑》卷二四，北京，中華書局影印《廿四史研究資料叢刊》本。

- ⑫ 同注⑩。
- ⑬ 朱駿聲《經史答問》，清咸豐十年刻《皇清經解》本第三九卷。
- ⑭ 同注⑥。
- ⑮ 同注④。
- ⑯ 同注⑩。
- ⑰ 同注⑪。
- ⑱ 郝敬《春秋直解》，清刻本。
- ⑲ 孔穎達《春秋左傳正義》，北京，中華書局縮印世界書局影印清嘉慶二十年南昌府學重刊宋本《十三經注疏》本。
- ⑳ 黎靖德輯《朱子語類》卷八三，清廣州書局刻本。
- ㉑ 同前注。
- ㉒ 同前注。
- ㉓ 顧頡剛，劉起鈞《春秋三傳及國語之綜合研究》，成都，巴蜀書社 1988 年版，第 33 頁。